

愛菲斯居家美學與校方合作特約商家同意書

立合約人：愛菲斯居家美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甲方）

（以下簡稱乙方）

甲方為優良企業並提供乙方優惠服務，甲乙雙方基於誠信互惠原則，同意簽署合作契約書並遵守下列合作要點：

- 1、 乙方校友及教職員工生於甲方消費時，可憑校友證、學生證或教職員工生識別證，即享有相關特價優惠。
- 2、 乙方應將甲方所提供之消費優惠內容張貼於所屬網站，或以其他公告方式轉知所屬校友及教職員工生知悉。
- 3、 甲方提供予乙方之消費優惠內容如下：

（一）、【特約商店優惠】愛菲斯官網享有全館 85 折。（不與館內其他優惠共用）

校園特約折扣碼：**SSVIP85** ELVIS 愛菲斯居家美學官網：<https://www.elvishome.com/>

（二）、【預約試躺獨享】凡"預約"愛菲斯實體店試躺床墊、枕頭，享有專屬睡眠評測，助眠調理 20 分鐘，深眠建議。（價值 3980 元）

愛菲斯睡眠體驗館預約地址：台北市大同區迪化街一段 141 號 2 樓

預約方式：

電話/ 02-25230027

手機/0928513872

線上 LINE 官方帳號/ @elvishome

合約期限內，雙方可共同規劃針對乙方校友及教職員工生之促銷或額外優惠等活動，乙方利用 e-mail、網站或其他方式告知相關促銷或額外優惠等活動訊息。

- 4、 合約期間：自簽約日起至中華民國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

若雙方無不續約之意思表示，為節省行政作業，可於合約到期日之前，經雙方 email 聯繫同意續約後，即按本合約書之原條件，自動續約一期；如優惠內容有變更，可以附件形式提供。

- 5、 雙方資料於合約期間內如有異動，應主動告知對方，以利更新。雙方對合約內容有異議時，得經協議後解約或換約。
- 6、 其他合約未列事宜或因情事變更須增修合約時，得由雙方秉於誠信原則共同協議約定之，並另立書面為本合約之附件。
- 7、 本合約乙式兩份，由甲乙雙方各執一份保存為憑。

立合約書人

甲 方：愛菲斯居家美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岑穎
地 址：台北市中山區林森北路 500 號 5 樓
經辦人：陳巧瑄
電 話：02-2523-0027#18
Email：bns@elvis88768.com

乙 方：國立中山大學
負責人：李志鵬
地 址：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
經辦人：陳少華
電 話：07-5252000#6687
Email：charlene@mail.nsysu.edu.tw